附件5

**选房签约服务指引**

碧湖春天东花园等五个公共住房项目认租企（事）业单位选房签约工作安排于2021年12月28日（上午09：00-12:30）开展。

为落实疫情防控措施，**各认租单位只委派一人参加选房。参加选房的人员必须提供健康绿码、行程绿码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及体温<37.3℃，方可入场。**请参加选房的人员，科学规范佩戴口罩、勤洗手，保持社交距离，做好个人防护，现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，积极配合做好登记、检查、限制进入等防控工作；**若有发热症状或14天内途经中高风险地区的，请勿前往现场。**

各认租单位请按如下指引办理相关手续：

j0115864 **所需证件及资料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所需证件及资料** | **形式及份数** | **用途** |
| 1 | 经办人身份证 | 原件  复印件（1份，加盖单位公章） | 用于办理选房签约手续。 |
| 2 | 法人授权委托书 | 原件（1份） | 用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办理选房签约手续。  授权委托书范本附后。 |

j0115864 **办理时间和地点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事项** | **时间** | **地点** |
| **选房** | 2021年12月28日  （上午09：00-12:30） | 深圳市坪山区创新广场B栋（候机楼旁）三楼多媒体会议中心。 |
| **签订选房确认书** | 选房当日17：30前 |

请申请单位**提前30分钟到场**，以便提前了解选房操作流程和房源动态。

j0115864 **选房指引**

**选房规则**

1.合格认租单位通过抽签形式确定选房顺序。

2.各认租单位按公示拟分配房源项目、户型及套数进行选房。

3.在同一单位配租住房楼层及朝向的安排上，将按成片配租、方便管理的基本原则组织实施。

4.认租单位在本次房源分配时，有其认租户型的房源但不选的，视为放弃本次选房资格；有充足的可选房源但不选够已公示的拟分配套数的，视为本次已公示的住房套数全部享受。

**选房流程**

**1.签到验证等候**

单位选房代表到达现场后，提交相关证件、资料验证，签到后进入选房等待区。

**2.抽签确定选房顺序**

合格认租单位通过抽签形式确定选房顺序。

**3.依序进行选房**

工作人员按抽签确定的排位顺序呼叫选房单位选房。

**4.签订选房确认书**

选房代表选定房号后，在工作人员现场打印的《选房确认书》上签字确认。

**选房注意事项**

1.现场选房代表应为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委托人，被委托人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（原件，授权委托书范本附后）。

2.各申请单位选房时间不超过5分钟。

3.鉴于目前仍处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，前往办理选房签约手续时注意做好个人防护，并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引导。

j0115864 **签订合同指引**

1.申请单位现场选定住房后应在《选房确认书》上签字确认，并在当天确定正式入住人员并报坪山区住房保障中心备案。

2.项目合同签订时间及方式由坪山区住房保障中心另行确定。

已选房单位需在约定时间内凭《选房确认书》完成合同签订手续，并按合同约定缴清相关款项。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合同签订手续或缴清款项的，本次选房结果视为无效。

j0115864 **入住注意事项**

根据《坪山区住房保障中心关于面向坪山区企（事）业单位配租碧湖春天东花园等五个公共住房项目有关事项的通告》，碧湖春天东花园、恒大成一期花园、谷仓居、中海万锦熙岸华庭项目预计于2022年8月底交付使用，竹韵花园项目预计2022年1月交付使用，具体入住时间、入住手续办理以后续坪山区住房保障中心发布的通知为准。

j0115864 **温馨提示**

各项目租金标准、物业管理费详见下表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项目名称** | **基准租金 （元/平方米·月）** | **物业服务费 （元/平方米·月）** |
|
| 1 | 碧湖春天东花园 | 17.47 | 3.9 |
| 2 | 恒大成一期花园 | 19.68 | 3.9 |
| 3 | 谷仓居 | 16.88 | 3.9 |
| 4 | 中海万锦熙岸华庭 | 16.41 | 3.9 |
| 5 | 竹韵花园 | 约18 | 3.16 |

注：（1）上述房源装修情况以现场交楼标准为准。

（2）单套住房的建筑面积以竣工测绘报告为准。

（3）单套住房的租金，在基准租金基础上，考虑楼层、朝向等因素修正确定，最终根据价格评估报告，以租赁合同约定为准。

（4）房屋租金、物业管理费为现行标准，如有变更，按最新标准执行。租金标准的调整将依据深圳市有关规定执行；物业管理费以项目物业服务合同约定价格为准。

◆交通提示：因选房地址周边道路施工、车位有限，请各认租单位选择绿色出行方式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到达选房现场。

j0115864 **联系方式**

**深圳市坪山区创新广场B栋（候机楼旁）三楼多媒体会议中心：**

**公交：**可乘坐M295路、M439路、E22路、941路、M220路、M294、M325、M326、高峰专线64路、833路、E20路、M480路等公交路线到深业东城上邸或坪山城市候机楼下车。

**咨询地址**：坪山区金牛西路12号行政服务大厅一楼36至38号窗口。

**咨询电话**：0755-84538716、0755-85209132

**法人授权委托书**

兹授权     同志，身份证号码 ，全权代理我单位2021年深圳市坪山区碧湖春天东花园等五个公共住房项目选房、签约事宜。委托期限至本次公共住房选房签约工作结束之日止。受托人不得转委托。

法定代表人：（签章）

被委托人：（签字）

授权单位：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